

# 泰健康專案

健康全面防護 意外超值保障

- ★癌症-98年十大主要死因之首
- ★交通意外-佔意外事故排名第一

一張保單同時享有**7**項重大疾病保障 + **6**大意外身故殘廢防護 + **3**類病房給付 + **2**項意外醫療保障

**健康保障 全面防護** - 重疾**百萬**保障，住院日額最高**365**日天天防護

**意外保障 超值加購** - 每天不到**1.5**元，立即享有完整意外保障

## 7項重大疾病

初次罹患**100%**給付

保障最廣，包含癌症、腦中風、心肌梗塞、慢性腎衰竭、冠狀動脈繞道手術、癱瘓、重大器官移植手術。



## 6大意外身故殘廢

理賠最高**NT\$250萬**

交通意外身故身故殘廢最高理賠250萬。多項意外增額保障：交通意外、搭乘水上、陸上、空中大眾運輸工具意外、火災身故殘廢，以及一般意外基本保障。



## 癌症療養金 **+** Plus

全額**一次性**給付

在家療養或醫院就診，保險金全額一次性給付運用更彈性，無須提供醫療單據，理賠申請最便利。



## 2項意外醫療保障

不限次數 **定額**給付

**意外住院慰問金**  
連續住院達5日(含)以上，立即給付定額保險金，最高金額NT\$6,000元/次。

**食物中毒慰問金**  
外食不擔心，讓您飲食更安心，最高金額NT\$2,000元/次。



## 3類病房休養慰問金 疾病與意外住院雙重保障

一般住院病房給付 天數高達**365**天

- 1.一般病房日額全年365天通通有保、加護病房與燒燙傷病房給付高達90日。
- 2.因**交通意外事故**住院增額給付，一般病房最高每日NT\$3,000元，加護病房最高每日NT\$5,000元，燒燙傷病房最高每日NT\$7,000元，保障更完整。
- 3.不論疾病住院或意外住院，全面防護，**骨折在家休養**也可提出理賠申請。



### 專案投保注意事項

- 1.本專案適用對象：**投保年齡為年滿15歲-未滿60歲**、BMI值17-30、職業等級1-6類，續保最高至未滿65足歲。投保年齡係採用保險年齡，超過生日六個月會加算一歲，若未滿六個月則捨去不計。
- 2.重大疾病險與住院日額險於首年度投保單生效後適用30天「等待期間」(癌症等待期間為90日)，於該段期間保險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到期前完成續保者，次年度保單保障期間直接連續則無等待期限限制。
- 3.精神疾病住院者每次住院日額給付最高90日。
- 4.懷孕28週(含)以上婦女暫不承保本專案。
- 5.「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」。
- 6.本專案商品係由泰安產物保險公司承保出單，本專案商品之一切權利義務，悉以保險單條款內容為準。

給付項目：重大疾病保險金、癌症增額保險金、住院日額醫療給付保險金、加護病房增額保險金、燒燙傷病房增額保險金、汽車交通意外事故傷害保險-身故保險金、喪葬費用保險金、殘廢保險金、傷害醫療保險金、個人傷害保險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、殘廢保險金、大眾運輸工具意外事故保險金、火災意外事故保險金、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、住院慰問保險金

99.06.30泰安(99)精企字第436號函備查、99.06.30泰安(99)精企字第437號函備查  
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3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24號函備查  
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4號函備查、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499號函備查  
98.04.17泰安(98)精企字第242號函備查、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0號函備查  
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4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4號函備查  
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5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5號函備查  
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6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6號函備查  
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3號函備查、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4號函備查  
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6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70號函備查

http://www.taian.com.tw 總公司地址：台北市館前路59號 24小時服務電話：0800-012-080

泰安產險 2010.06版

泰安產物保險  
TAIAN INSURANCE



# 健康保險主約-重疾**百萬**保障，住院日額**全年365日**防護 (以方案C為例)

單位:NT\$

保 障 內 容		方 案 A	方 案 B	方 案 C	
<b>7項重大疾病</b>	1.癌症 2.腦中風 3.心肌梗塞 4.慢性腎衰竭 5.冠狀動脈繞道手術 6.癱瘓 7.重大器官移植手術 6大項(心、肺、肝、胰、腎臟及骨髓移植)	30萬	50萬	100萬	
<b>加值定額給付</b>	癌症增額療養金	10萬	10萬	10萬	
	交通意外身故殘廢保險金	2.5萬-50萬	2.5萬-50萬	2.5萬-50萬	
<b>3類病房休養慰問金</b>	一般病房日額(全年 <b>365</b> 日)	一般意外、疾病住院	1,000元/日	1,500元/日	2,000元/日
		交通意外事故住院	2,000元/日	2,500元/日	3,000元/日
	加護病房日額(最高 <b>90</b> 日)	1,000元/日	1,500元/日	2,000元/日	
	燒燙傷病房日額(最高 <b>90</b> 日)	2,000元/日	3,000元/日	4,000元/日	
<b>骨折未住院</b> (在家休養也可申請)	交通意外骨折	最高6萬	最高7.5萬	最高9萬	
	一般意外事故骨折	最高3萬	最高4.5萬	最高6萬	

**初次罹患 100%一次給付**

**意  
通  
外  
通  
疾  
有  
病  
保**

一 年 期 保 險 費 (NT\$)	年 齡	性 別	男		女		男		女		男		女	
			首年	續年	首年	續年	首年	續年	首年	續年	首年	續年	首年	續年
			15歲-19歲	1,339	1,447	1,044	1,129	1,857	2,023	1,413	1,542	2,500	2,756	1,896
20歲-24歲	1,972	2,136	1,606	1,746	2,811	3,059	2,257	1,470	3,803	4,178	3,072	3,401		
25歲-29歲	2,034	2,227	2,353	2,583	2,910	3,205	3,385	3,734	4,036	4,500	4,703	5,248		
30歲-34歲	2,530	2,805	2,659	2,947	3,667	4,085	3,850	4,286	5,223	5,902	5,458	6,158		
35歲-39歲	3,115	3,509	2,823	3,212	4,564	5,166	4,111	4,703	6,727	7,737	6,154	7,158		
40歲-44歲	4,087	4,714	3,512	4,078	6,065	7,028	5,168	6,028	9,386	11,060	8,042	9,537		
45歲-49歲	4,934	5,775	4,536	5,344	7,378	8,669	6,734	7,960	11,744	14,024	10,762	12,923		
50歲-54歲	6,242	7,381	5,551	6,585	9,393	11,143	8,282	9,853	15,246	18,365	13,405	16,185		
55歲-59歲	9,284	11,158	6,427	7,622	14,094	16,975	9,615	11,428	23,578	28,781	15,544	18,747		
60歲-64歲	11,196	13,430	8,163	9,718	17,022	20,457	12,257	14,619	28,366	34,555	19,956	24,139		

## 意外保險 超值加購-每天不到**1.5**元，立即享有完整意外保障 (不分年齡，同一費率，以計畫1為例)

單位:NT\$

保 障 內 容		計 畫 1	計 畫 2
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障		50萬	100萬
搭乘 <b>水上</b> 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身故殘廢增額保障	擇 高 給 付	5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100</b> 萬)	10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200</b> 萬)
搭乘 <b>陸上</b> 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身故殘廢增額保障		5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100</b> 萬)	10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200</b> 萬)
搭乘 <b>空中</b> 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身故殘廢增額保障		5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100</b> 萬)	10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200</b> 萬)
<b>火災</b> 身故殘廢增額保障		5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100</b> 萬)	100萬(含一般意外身故殘廢保額共 <b>200</b> 萬)
食物中毒慰問金		1,000元/次	2,000元/次
意外住院定額慰問金(連續住院達5日(含)以上)		3,000元/次	6,000元/次
一年期保險費(NT\$)		NT\$ 493	NT\$ 986



**1 投保**  
簡易方便



**2 親自簽名**  
客戶填妥泰健康要保書



**3 完成繳費**  
客戶選擇繳費方式



**4 7個工作天內寄發保單及收據**  
泰安產物保險公司收到申請書  
經核保確認且完成繳費

###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費繳款約定書

保單號碼(由保險公司核保人員於核保通過後填寫)

被 保 險 人 姓 名	被保險人身分證字號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#### 【信用卡扣繳授權約定條款】

立授權書人(以下簡稱:本人)同意自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貴公司)同意承保後,自下述信用卡支付應繳付之保險費予 貴公司,且本授權書效力不因指定之保險契約保險費發生變動而受影響,但如因授權書內容填寫錯誤或其他原因致無法代扣保險費,本授權書效力立即終止,但其情形得以補正者不在此限。若信用卡因故毀損或掛失,或有效期間屆滿等原因而製作新卡,本授權書對新卡仍具效力;但若信用卡卡號因此變更者,本人同意立即通知貴公司,本授權書之效力繼續有效,以利保險費之收取。本授權書未記載事項,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#### 【授權資料】(限使用要保人、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之信用卡)

信用卡持卡人與被保險人關係: 本人 父母 配偶 子女 兄弟姐妹 其它 \_\_\_\_\_

發卡機構: \_\_\_\_\_ 銀行 信用卡種類: VISA MASTERCARD 聯合信用卡 JCB

信用卡卡號: \_\_\_\_\_ - \_\_\_\_\_ - \_\_\_\_\_

信用卡有效期限: 至西元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止 保險費金額: 新台幣 \_\_\_\_\_ 萬 \_\_\_\_\_ 仟 \_\_\_\_\_ 佰 \_\_\_\_\_ 拾 \_\_\_\_\_ 元整

持卡人本人親自簽名: \_\_\_\_\_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: \_\_\_\_\_

(請與信用卡簽章相同,且此簽章表已詳閱並同意本約定條款)

(如為被保險人或要保人可免填)